

開南大學進修及推廣教育處

觀光運輸碩士程度學分班[先修班]

20250903

一、依據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二、目的

配合政府高等教育進修管道多元化政策，使在職者有更多元進修之升學管道。

三、報名資格

- (一)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
- (二)專科畢業滿三年及具符合教育部規定報考研究所之標準者。
- (三)空大 115.06 前取得畢業證書者。

四、學分證明授予

凡在修讀期限內修滿規定之學分，成績及格者，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書，並於取得本校正式學籍後抵免相關課程學分。入學後可抵免正式學籍畢業學分以二分之一學分為限。

五、上課內容

本學分班規劃開設 5 門課程，總共 15 學分(詳如課表)。

六、上課時間及地點

上課期限：自 114 年 10 月起至 115 年 07 月完成。

上課教室：台東專校(開南大學校本部或教育部核准場地)。

七、預定開設課程、師資及時間：

課程名稱	必/選	學分數	修課時程	備註
創新專案管理	選	3	114/10 ~ 115/01	A 班：(二、三、四) Pm12:00-19:00 B 班：隔周六、日全天上課
企業家精神與創業	選	3	114/10 ~ 115/01~	
全球供應鏈管理	選	3	114/10 ~ 115/01	
餐旅業創新管理研究	選	3	115/02 ~ 115/07	
旅遊事業經營專論	選	3	115/02 ~ 115/07	

116.6.30 前畢

聯絡人：黃耀德導師 0912-632-348 王淑貞導師 0932-965-417 ID: ollivy3030

八、收費標準說明

【碩士學分課程】

1. 學費、雜費：每學分 學分費 4200 元，每學分雜費 1,000 元。
2. 報名費：每人 1000 元
3. 總費用 79,000 元 (15 學分 5,200 學雜費+ 1,000 元報名費)

*學雜費可分兩期：☐第一期 47,800 元 ☐第二期 31,200 元

【學雜費繳交方式】

1. 轉帳匯款：板信商業銀行 分行名稱：桃園分行

戶名：財團法人開南大學 帳號：0303-201-0001431

2. 信用卡紙本授權

可填寫紙本信用卡訂購單回傳03-2160534

3. 提供中國信託銀行學分班貸款方案(請直接與銀行申請)

九、報名方式

(一)報名：

1. 校址：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1 號(開南大學至誠樓一樓A110 室)，

2. 電話：03-3412500 轉2204 4208 黃耀德執行長 0912632348 王淑真 0932965417

3. 網址 <http://lte.knu.edu.tw/>

十、注意事項

- (一) 每門課缺課時數逾1/3 總授課時數者(即超過18 小時)，該課程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 (二) 未達開班人數(30 人)或盈餘虧損之班別，本校保留不開班與調整收費標準的權利，並全額退還學雜費及報名費(憑繳費收據辦理)，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
- (三) 依教育部規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及 雜費之九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1/3 者退還已繳學分費及雜費之半數。在 班期間已逾全期1/3 者，不予退還已繳學分費及雜費。
- (四) 上開課程為預選課程，本校保留課程更動之權利。
- (五) 學分抵免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規定及該年度各院系課程規劃表辦理，請於報名 時自行考量修讀之課程及學分數之限制，相關辦法及規劃表請參閱本校各院系所網頁。
- (六) 繳費收據請學員自行妥善保管，若遺失一律不予補發。

【報名繳交資料】

- (一)填具報名表。
- (二)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 (三)畢業證書(應屆畢業生請交學生證影本)。
- (四)照片一寸或二吋 2 張。
- (五)繳交學雜費及報名費。

開南大學進推處

商學院經營管理 EMBA 碩士程度學分班 [先修班]

202509031

招生簡章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二、目的：配合政府高等教育進修管道多元化政策，使在職者有更多元進修之升學管道。

三、報名資格：(一)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

(二)專科畢業+三年工作經驗及具符合教育部規定報考研究所之標準者。

(三)116.06 前成績及格取得大學畢業者。

四、學分證明授予：

凡在修讀期限內修滿規定之學分，成績及格者，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書，並於取得本校正式學籍後抵免相關課程學分。入學後可抵免正式學籍畢業學分以二分之一學分為限。

五、上課內容：本學分班規劃開設 6 門課程，總共 18 學分(詳如課表)。

六、上課時間及地點：

預計自 114 年 10 月至 115 年 7 月，分二期實施上課。

上課地點：台東專校 (或開南大學校本部或教育部核准場地)。

七、開設課程、時間：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修課時程	期別	備註
創新管理	選	3	114/10~115/01	第一期	週六 週日 PM09-19:00
創業管理	選	3	114/10~115/01	第一期	
消費者行為專題	選	3	114/10~115/01	第一期	
企業經營專題研討	選	3	115/02~115/06	第二期	
組織領導專題	選	3	115/02~115/06	第二期	
專案管理與個案分析	選	3	115/02~115/06	第二期	

課程成績及格+碩士論文 (116.06.30 前畢)

聯絡人：黃耀德 執行長 0912-632-348 王淑真導師 0932--965-417 LineID: olivy3030

八、收費標準說明

【碩士學分課程】

學費、雜費：每學分學分費4,200 元，每學分雜費1,000 元。報名費：每人1,000 元

總費用：94,600 元(18 學分X 5,200 學雜費+1,000 元報名費)

學費可分二期繳款：☐ 第一期47,800 元 ☐ 第二期46,800 元

【學雜費繳交方式】

1. 轉帳匯款：板信商業銀行 分行名稱：桃園分行

戶名：財團法人開南大學 帳號：0303-201-0001431

2. 信用卡紙本授權

可填寫紙本信用卡訂購單回傳03-2160534

3. 提供中國信託銀行學分班貸款方案(請直接與銀行申請)

九、報名方式

(一) 報名：

1. 校址：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1 號(開南大學至誠樓一樓A110 室)，

2. 電話：03-3412500 轉商學院 黃耀德 執行長 連絡電話 0912-632-348

王導師 0932-965-417 fax04-23364402

3. 網址 <http://lte.knu.edu.tw/>

【報名繳交資料】

(一)填具報名表。

(二)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三)畢業證書(應屆畢業生請交學生證影本)。

(四)照片一吋或二吋 2 張。

(五)繳交學雜費及報名費。

十、注意事項

(一) 每門課缺課時數逾1/3 總授課時數者(即超過18 小時)，該課程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二) 未達開班人數(30 人)或盈餘虧損之班別，本校保留不開班與調整收費標準的權利，並全額退還學雜費及報名費(憑繳費收據辦理)，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

(三) 依教育部規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及 雜費之九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1/3 者退還已繳學分費及雜費之半數。在 班期間已逾全期1/3 者，不予退還已繳學分費及雜費。

(四) 上開課程為預選課程，本校保留課程更動之權利。

(五) 學分抵免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規定及該年度各院系課程規劃表辦理，請於報名 時自行考量修讀之課程及學分數之限制，相關辦法及規劃表請參閱本校各院系所網 頁。

(六) 繳費收據請學員自行妥善保管，若遺失一律不予補發。

開南大學

碩士在職學分先修班

報名表

第 學年度 期 ☐ 專班 ☐ 隨班附讀

學號:

姓 名			性 別			兩 吋 貼 照 片 (浮 貼 照 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民 國	年	月	日		
畢業學校			科 系			
最高學歷						
報名類別	☐ 碩 士 學 分 班 ☐ 學 士 學 分 班 ☐ 企 業 菁 英 學 士 學 分 班					
報名系班別	☐ 日間部 ☐ 夜間部					
參加本課程 資訊來源	☐ 本站網址 ☐ 簡訊 ☐ 收取簡章 ☐ 主動洽詢 ☐ 親朋介紹 ☐ 其他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日間)		(夜間)		緊急聯絡人	
	(行動電話)				緊急聯絡人電話	
服務機關	名 稱			職 稱	電 話	
	地 址				傳 真	
學員類別	☐ 新 生 ☐ 校 友 ☐ 舊 生 ☐ 其 他					
注 意 事 項	1、報名班別額滿或未達最低開班標準時是否報名另一班別 ☐ 是 ☐ 否 2、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故退學、休學者，應依下列標準收費：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2) 自實際上課之日起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3) 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3、碩士學分班抵免研究所學分數以應修畢業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數)三分之一為原則，且成績須達 70(含)分以上專業科目始可抵免。 4、學分抵免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規定及該年度各院系課程規劃表辦理，請於報名時自行考量修 讀之課程及學分數之限制，相關辦法及規劃表請參閱本校秘書室及各系所網頁。 5、學分班學員無正式學籍不得以此身分辦理證繳或簽證。 6、請學員詳細閱讀後簽名。 7、上課期間如遇颱風，依縣府公告為主，本部將擇期補課。 8、學員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同意所檢附報名資料：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通訊地址、E-mail、就讀/畢業學校名稱、科系名稱、任職公司名稱、職稱、特殊狀況、照片，供開南大學辦理推廣教育相關業務用途使用，非經本人同意，本校所蒐集之本人個人資料不得向第三人揭露或用於上述目的以外之用途。) 開南大學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如下：(1)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開南大學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2)地區：本校校址及辦理鄉、鎮、市民大學之所在地。(3)對象：參與本校辦理各類推廣教育之學員。(4)方式：以電話、簡訊、郵寄等方式提供開南大學推廣教育相關業務資訊。) 學員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學員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報名作業，致無法提供學員相關服務。					
備 註	課程名稱					學員簽名：

繳費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備 註	☐ 現金 ☐ 刷卡卡號 ☐ 匯款後五碼		
收據號碼	學費	雜費	上機費	報名費	總計

承辦人員：黃耀德/王淑貞

